

資產保管報表

2022年3月31日 資產保管報表

引言

本報表載列有關政府擁有的建築物、基建資產及土地的非財務資料，以補充政府在應計制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這幾類資產所提供的財務資料。本報表中有些資產（即下文註有 * 號的項目）會按財務報表附註 3(i) 的會計政策，在應計制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固定資產匯報。

(I) 建築物 *

(i) 各局及部門為提供公共服務所動用屬政府擁有的建築物

	2022 面積 '000 平方米	2021 面積 '000 平方米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314	2,312
香港警務處	1,396	1,330
運輸署	894	794
食物環境衛生署	776	781
渠務署	566	568
懲教署	554	554
消防處	512	479
教育局	383	383
水務署	343	341
香港海關	253	252
入境事務處	251	250
司法機構	207	207
衛生署	186	183
民政事務總署	183	180
漁農自然護理署	143	143
其他局及部門	1,492	1,497
	10,453	10,254

(ii) 公共房屋

	2022 面積 '000 平方米	2021 面積 '000 平方米
包括 816,559 個 (2021: 810,873 個) 公共租住房屋單位及其他如零售設施、福利設施等，但不包括在租者置其屋計劃下已出售的單位。	28,307	28,136
	2022 車位數目	2021 車位數目
停車場	33,577	32,661

(II) 基建資產

基建資產是特定用途的不動產，構成為社會帶來經濟效益的主要基礎設施。以下是各局及部門負責管理 / 保養的主要基建資產：

	2022	2021
土木工程拓展署		
碼頭（數目）	323	322
海堤（公里）	136	133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郵輪碼頭 *		
— 碼頭數目	1	1
— 泊位（數目）	2	2
渠務署		
雨水渠及河道（公里）	2,777	2,776
污水渠 *（公里）	1,893	1,864
污水處理廠（不包括隔篩廠） *		
— 數目	69	69
— 每天吸納量（百萬立方米）	3.7	3.7
環境保護署		
堆填區 *		
— 數目	3	3
— 容量（百萬公噸）	159	152
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		
— 數目	1	1
— 每年吸納量（公噸）	100,000	100,000
廢物轉運站 *		
— 數目	7	7
— 每天吸納量（公噸）	9,031	9,031
低放射性廢物貯存設施 *		
— 數目	1	1
— 容量（立方米）	140	140
隔油池廢物處理設施 *		
— 數目	1	1
— 每天吸納量（公噸）	500	500
環保園碼頭設施 *		
— 泊位（數目）	8	8
— 泊位（米）	460	460
污泥處理設施 *		
— 數目	1	1
— 每天吸納量（公噸）	2,000	2,000
廢電器電子產品處理及回收設施 *		
— 數目	1	1
— 每年吸納量（公噸）	30,000	30,000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 *		
— 數目	1	1
— 每天吸納量（公噸）	200	200

路政署		
道路 (百萬平方米)	26.5	26.0
海事處		
客運碼頭 *		
— 碼頭數目	3	3
— 泊位 (數目)	26	26
公眾貨物裝卸區 *		
— 數目	6	6
— 泊位 (米)	4,828	4,852
避風塘 (數目)	14	14
運輸署		
建造、經營及移交安排下的收費隧道及道路 *		
— 數目	2	2
— 長度 (公里)	5.8	5.8
其他收費隧道 *		
— 數目	8	8
— 長度 (公里)	20.8	20.8
青嶼幹線 * — 長度 (公里)	3.5	3.5
其他不收費隧道及橋樑		
— 數目	11	11
— 長度 (公里)	42.2	42.2
水務署		
水塘 *		
— 數目	17	17
— 容量 (百萬立方米)	586	586
濾水廠 *		
— 數目	20	20
— 日產水量 (百萬立方米)	4.6	4.7
水管 (不包括非由部門負責保養的水管) *		
— 食水 (公里)	6,709	6,689
— 海水 (公里)	1,678	1,660

(III) 土地

(i) 各局及部門為提供公共服務所動用的土地

	2022 面積 '000 平方米	2021 面積 '000 平方米
漁農自然護理署	430,592	430,61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15,713	15,542
土木工程拓展署	11,479	10,154
環境保護署	8,587	8,267
水務署	5,743	5,697
懲教署	3,485	3,485
食物環境衛生署	3,107	3,094
民政事務局	3,094	3,083
路政署	2,708	2,638
渠務署	2,370	2,192
香港警務處	1,368	1,353
食物及衛生局	1,304	5
政府產業署	692	702
消防處	490	487
衛生署	452	516
海事處	393	393
建築署	364	407
民航處	316	315
教育局	314	321
民政事務總署	245	219
運輸署	221	214
其他局及部門	1,951 †	1,980 †
	<u>494,988</u>	<u>491,678</u>

† 不包括由地政總署作為政府地政監督所管理的一切土地

(ii) 公共房屋所佔用的土地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共房屋所佔用的土地總面積為 15,668,103 平方米 (2021: 15,516,503 平方米)，其中包括零售、福利及停車場用地、學校、公共交通交匯處、鄰舍休憩用地、獨立的政府機構及社區設施等，以及不能發展的土地，如綠化地帶和斜坡。只要有關土地上有出租單位或設施，整幅用地的土地面積便會計算在內。公共房屋根據接管令所涵蓋的土地範圍通常較實際的發展範圍為大，原因是接管令是基於行政考慮而訂定的。